

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苏安办〔2016〕14号

关于节前全省安全生产巡查情况的通报

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按照去年12月24日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张雷副省长部署要求，1月8日至15日，省安委会组织了13个巡查组，重点对13个市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开展大检查专项行动“回头看”，落实冬季安全生产风险环节防范措施等情况，开展了节前安全生产巡查，以确保春节、“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根据省政府领导指示要求，现将巡查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各地、各部门和各单位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巡查工作。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认真落实1月6日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和去年

12月24日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紧密围绕巡查主题，以保障“春节”和“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形势平稳为目标，开展了全面细致的巡查。各地、各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亲自研究、亲自部署、亲自带队，巡查行动迅速，组织周密、推进有序、措施有力。各市政府或安委会都召开了专题会议，印发了通知，切实加强冬季和重大节日、重要时段安全生产工作，对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再强调、再部署、再动员、再落实。

（二）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大检查、“打非治违”和专项整治行动“回头看”的各项工作部署。各地紧密结合国务院督查组提出的问题和工作建议，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大检查“回头看”切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前一阶段专项行动的基础上，举一反三，持续开展了自查自纠。同时，建立重大隐患和责令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企业清单，确保全部“回头看”；对隐患整改不到位、非法违法生产经营的单位，强化行政执法和处罚力度，确保各项防范措施到位；对查出的重大隐患和问题逐一梳理、逐一核查、逐一验收销号，确保整治到位。

（三）进一步强化了冬季安全生产风险防范工作。各地、各部门结合季节和行业领域特点，认真排查冬季安全生产管控措施的落实情况。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消防、烟花爆竹、水上交通等高风险领域的加强了

排查，以巡查促落实、促整改、促安全。部署落实了冬季安全生产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制度，充实了应急救援力量和准备，力争一旦发生事故，做到信息畅通、反应迅速、指挥有力、处置有效，将事故损失降到最低。

（四）进一步健全了巡查长效机制。各地、各有关部门创新巡查形式，以领导带队查、企业自查、专家检查、异地互查、条线执法检查、部门联合督查、抽查暗访等行之有效的检查方法，加大对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巡查力度，对重点企业进行“拉网式”、“CT”式检查，查漏补缺、看紧盯牢。各地充分意识到巡查工作的重要性，13个市都出台了贯彻实施意见，不断总结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切实抓好巡查成果转化运用，促进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的建立和完善。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巡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有：一是“五级五覆盖”还没有全面落实。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级五覆盖”要求，政府主要负责人要担任安委会主任，部分市政府还没有落实到位，存在“等、看、观望”心理。个别县（市、区）推行安全总监制度措施不力。二是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仍需提升。部分企业对安全生产重视程度不够，安全投入明显下降，部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虽经过相关培训，但是专业管理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企业员工安全培训制度还不完善，存在缺项漏项，

对法律法规和岗位应急技能还没有完全掌握。三是大检查和专项整治以及“回头看”工作开展不平衡。存在重点行业领域强，非重点行业领域弱的现象。一些地区和部门大检查和“回头看”工作方案的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有些检查督查流于形式，没有专家参加，没有查出真情实况，没有发现突出问题。四是冬季安全生产防范工作措施不够具体。一些县（市、区）只停留在发通知、开会议部署，没有针对本地区冬季安全生产实际，研究制定有具体的风险防范措施，没有建立部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联合执法、合力推进的联动机制。

三、具体问题和隐患清单

（一）南京市溧水区供销社烟花爆竹有限责任公司库房防火分区不符合规范，烟花爆竹流向信息登记不全。

（二）无锡市 XDG-2012-84 号地块住宅及公建配套设施项目个别地方安全防护有欠缺，防高处坠落的防范措施有待进一步加强，作业人员安全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徐州天安化工有限公司化二车间属防爆车间，但应急灯不防爆；煤气柜地下室易产生煤气积聚，缺少相关防范措施。

（四）大屯煤电公司孔庄煤矿变电所安全帽超过使用期限，配电室通道不畅。

（五）常州市江苏省激素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化工产品生

产车间的消火栓普遍存在老旧现象。水源控制开关生锈，存在安全隐患。

（六）苏州市太仓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车间内喷漆间未按要求形成负压，存在事故和职业健康隐患。

（七）苏州市工业园区爱发科商贸（上海）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铝镁粉尘收尘器旁沉淀池上方缺氢气报警探头。

（八）南通市海安县建荣制氧有限公司行车吊钩无防滑脱钩装置；配电室内绝缘器具不全，且有电瓶车在室内充电；部分消防器材设置不规范，且未明确责任人、无点检卡。

（九）连云港市死海溴化物公司部分检测仪表不完好，碱洗塔电机线路损坏，车间设备防爆不符合规定，接地设施不规范。

（十）连云港吉凯恩华鼎车轮有限公司电焊机未采取接地措施，电焊氧气瓶未平放，未使用气瓶的防护罩。

（十一）淮安市淮安区大成化工有限公司企业岗位责任制不明确、车间安全操作规程缺失、车间危化品输送管道没有按“安全色”着色、标明走向。

（十二）淮安市江苏神华药业有限公司安全费用使用台账中，安全投入费用票据不全；设备检维修方案中，作业行为危险性分析、控制措施针对性不强；作业现场有少数警示标牌有破损，字迹不清。

(十三) 盐城市江苏腾龙石化机械有限公司企业安全管理台账不完善,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相关安全培训记录缺项。

(十四) 扬州市玛切嘉利(中国)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车间生产作业线旁的检修门锁已损坏, 不能完全关闭, 存在安全风险。

(十五) 扬州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资料台账不全。

(十六) 镇江市江苏长江盖业有限公司未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班组安全工作制度和保障措施不健全。

(十七) 泰州市姜堰区双登集团安全生产工作台账管理不规范、有缺项, 专项整治等活动检查记录不完整。

(十八) 泰州市医药高新区联美发电公司未按规定办理安全生产责任险。

(十九) 宿迁市精科 ABB 公司工作现场 2 名员工未佩戴安全帽; 职工安全意识有待提高, 现场虽然有警示标识线, 仍有员工不按标识行走。

四、整改工作要求

请各市针对巡查组提出的工作建议和问题隐患, 立即督促有关单位切实加以整改, 提出举一反三的工作建议, 通过巡查促进省委、省政府和省安委会部署的各项重点工作落实到位。要进一步推动安全生产巡查迈上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明确重

点主题，制定巡查计划，加强组织部署，强化跟踪问效，形成全省分级组织、联动实施、更有成效的安全生产巡查工作格局。要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和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抓紧研究部署今年工作任务，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请各市安委会办公室将整改落实情况于2月5日前书面报省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韦超，电话 025—83332327（传真）

电子邮箱：wc_aj@js.gov.cn。

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1月22日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各市安委会办公室

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1月22日印发
